附录1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资质等级要求** |
| LHJL标段 | 1.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同时具备交通运输部颁发的：①有效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资质；②有效的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则：1.联合体成员均应满足上述第1条的规定。2.联合体资质满足上述第2条的规定。根据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的专业分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 LHSYS标段 | 1.具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2.具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核发《等级证书》时间应在2017年8月2日之后），或同时具备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核发《等级证书》时间应在2017年8月2日之前）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3.具有相关行政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证书附表所列参数需覆盖本次招标所需全部内容。 |
| LHQLJ标段 | 1.具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2.具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核发《等级证书》时间应在2017年8月2日之后），或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资质；3.具有相关行政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证书附表所列参数需覆盖本次招标所需全部内容。 |
| LHZXJ标段 | 1.具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2.具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3.具有相关行政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证书附表所列参数需覆盖本次招标所需全部内容。 |

附录2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绩要求** |
| LHJL标段 | 无。 |
| LHSYS标段 | 无。 |
| LHQLJ标段 | 无。 |
| LHZXJ标段 | 无。 |

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信誉要求** |
| LHJL标段 | 1.投标人最新信用评价等级为C级及其以上。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满足上述规定。 |
| LHSYS标段LHQLJ标段LHZXJ标段 | 1.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最近年度的信用评价等级（公路工程专业）为C级及以上。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中心试验室主任、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在岗要求** |
| LHJL | 总监理工程师（联合体投标的，应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 | 1 |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至少10年以上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工作经验，持有交通运输部（原交通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年龄不超过55周岁。 | 在岗状态按以下标准进行分类：a.未在任何在建项目上任职；b.在在建项目上任主要职务，但该项目即将完工，可确保本项目中标后到位；c.在在建项目上任一般职务，可随时调任本项目；d.在其它投标项目上作为拟派人员，但仅任一般职务，若其先行中标，则随时调任本项目；e.在其它投标项目上作为拟派人员，担任主要职务，若其先行中标，则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f.其它情况。投标人若中标，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中心试验室主任、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
| LHSYS | 中心试验室主任 | 1 |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质量监督局（站）或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公路水运试验检测师（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证书，至少8年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经验，年龄不超过55周岁。 |
| LHQLJ | 项目负责人 | 1 |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质量监督局（站）或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或公路水运试验检测师（桥梁隧道工程专业）证书，至少8年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经验，年龄不超过55周岁。 |
| LHZXJ | 项目负责人 | 1 |

注：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指公路工程、道路工程、道桥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路桥工程、交通土建、公路与桥梁工程及评标委员会认同的专业等。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2）最新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3）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
| 2.1.1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印（签）章/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个人电子印（签）章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个人电子印（签）章/签字。（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加盖个人电子印（签）章。（6）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7）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8）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9）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0）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11）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 2.1.1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b.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印（签）章/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5项的规定。（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3）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4）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中心试验室主任/项目负责人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5）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6）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仅限LHJL标段）。（7）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技术建议书：37分主要人员：25分业 绩：25分履约信誉：3分**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评标价：10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
| 2.2.3 |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保留2位小数 |

续上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评分标准** |
| **评分因素** |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4(1) | 技术建议书**（LHJL标段）** | 37分 |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 | 10分 | 根据投标人编制的监理大纲（监理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保障性方面进行总体评定：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 10分 | 对本工程建设重点、难点问题的认识及对应提出的处理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和有效性进行评定：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对本项目建设管理的建议 | 7分 | 对投标人提出的本项目建设管理风险及预防建议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可靠性进行评分：好，得6.2~7分；较好，得5~6.2分；一般，得4.2~5分。 |
| 监理措施 | 10分 | 根据工程质量监理、安全监理、环境保护监理、进度监理、费用监理、合同其他事项管理、文件资料管理、协调各方关系等各项监理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和有效性进行评定：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2.2.4(1) | 技术建议书**（LHSYS、LHQLJ、LHZXJ标段）** | 37分 | 检测方案 | 10分 | 根据试验检测工作方案的总体思路及人员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保障性等方面进行评分：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试验检测的方法、内容 | 10分 | 对试验检测方法的适用性、准确性、可行性及检测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等方面进行评分：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对本项目试验检测工作的建议 | 7分 | 对投标人提出的建议的针对性、合理性、可靠性进行评分：好，得6.2~7分；较好，得5~6.2分；一般，得4.2~5分。 |
| 质量保障措施 | 10分 | 对试验检测数据质量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可靠性及管理制度的全面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评分：好，得9~10分；较好，得7~9分；一般，得6~7分。 |
| 2.2.4(2) | 主要人员 | 25分 | 任职资格与业绩 | 25分 | **LHJL标段：**1.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要求的，得15分；2. 每担任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施工监理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职务的，得5分，此项最多得10分。**LHSYS标段：**1.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要求的，得15分；2. 每担任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中心试验室主任的，得5分，此项最多得10分。**LHQLJ标段：**1.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要求的，得15分；2. 每担任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桥梁荷载试验检测项目负责人的，得5分，此项最多得10分。**LHZXJ标段：**1.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要求的，得15分；2. 每担任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专项检测（包含预制梁板锚下有效预应力及灌浆密实度检测或隧道施工质量检测）项目负责人的，得5分，此项最多得10分。 |
| 2.2.4(3) | 评标价 | 10分 | 当投标人的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或每低于最高投标限价90%一个百分点扣0.2分；评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但不低于最高投标限价90%，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用公式表示如下：$$F1=F-\frac{\left|D1-D\right|}{D}×100×E$$式中：F1——投标人评标价得分；F——评标价得分所占的百分比权重，F=10;D1——投标人的评标价；D——评标基准价。若D1＞D，则E=0.2；若D1<D，且D1≥最高投标限价90%，则E=0.1。若D1<最高限价90%，则E=0.2，评标价得分最低为0分。 |
| 2.2.4(4) | 其他因素 | 业绩 | 25分 | **LHJL标段：**1.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同时包含路基、路面、桥梁、隧道工程）土建施工监理项目业绩的得8分，此项最多得16分。2.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施工监理项目业绩得4.5分，此项最多得9分。**LHSYS标段：**1.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中心试验室项目的，得7分，最多得14分；2.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交工或竣工验收试验检测项目的，得5.5分，最多得11分。**LHQLJ标段：**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桥梁荷载试验检测项目的，得12.5分，最多得25分。**LHZXJ标段：**1.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桩基完整性专项试验检测项目的，得3分，最多得6分。2.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预制梁板锚下有效预应力及灌浆密实度检测项目的，得3.5分，最多得7分。3.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隧道施工质量（包含隧道施工初期支护、二次衬砌检测）检测项目的，得3分，最多得6分。4. 近年（交工日期介于2017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之间）每独立完成过1个新建高速公路隧道超前地质预报或隧道监控量测的，得3分，最多得6分。注：（1）同一业绩满足多项评审要求时，可重复加分。（2）LHJL标段如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以联合体各成员提供的业绩累计计算。 |
| 履约信誉 | 信用评价等级 | 3分 | 投标人的最新信用等级被评为AA级的，得3分；投标人的最新信用等级被评为A级的，得1.5分；投标人的最新信用等级被评为B级的，得0分；投标人的最新信用等级被评为C级的，得 -1.5分。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1.第3.2.1项第（1）目细化为：（1）按本章第2.2.4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A；主观因素（技术建议书）评分不应低于其权重分的60%，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主观因素（技术建议书）得分为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的算术平均值。2.第3.2.2项细化为：3.2.2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实际运算采用计算机系统数据。3.第3.5.1项细化为：3.5.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4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实际运算采用计算机系统数据。4.第3.6.1项细化为：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审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文件，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或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5.第3.9.1项细化为：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若投标人同时在两个标段被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评标委员会推荐投标人为中标金额相对较大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取消该投标人在中标金额相对较小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该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次前提，但应满足本款的规定。 |